

证券代码：688039

证券简称：当虹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9

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
- 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负，考虑公司目前产品研发及市场推广等资金需求量大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长远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拟定2022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转增比例。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度的净利润为-9,858.83万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678.29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如下：

1、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

或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2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金额为 4,996.37 万元（不含印花税等交易费用），2022 年度公司将不再进行现金分红。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80,316,500 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315,483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后公司股本为 79,001,017 股，合计转增 31,600,40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11,916,907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2022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转增比例。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第二项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当年度实现盈利且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的税后利润）为正，现金分红后公司现金流仍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

根据以上规定，鉴于 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负，同时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现金需要，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除 2022 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外，公司 2022 年度不再进行现金分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

1、公司充分考虑了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行业发展阶段、公司经

营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监管政策等因素的基础上，平衡业务持续发展与股东综合回报之间的关系，制定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大股东套利等明显不合理情形及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交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